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25-053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任的情况

钟林卡先生因在公司任期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有关规定，钟林卡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鉴于钟林卡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后，将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会议决议选举宋洋洋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宋洋洋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宋洋洋先生已承诺将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

简 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宋洋洋，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创意产业技术研究院副院长，兼任湖南大学特聘教授、全国网络文化标准化委员会委员、全国文化娱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截至目前，宋洋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禁止担任董事职位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